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泰教师函〔2019〕192号

关于举办泰顺县中小学数据处理与分析人员 初级培训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根据《泰顺县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要求和本学期教师研训工作安排，决定开展泰顺县中小学数据处理与分析人员初级培训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对象

经自主报名，审核通过的县中小学数据分析人员培训班学员（具体名单附后）。

二、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19年10月31日至11月1日，共计2天。31日上午8：20前报到。

地点：县教师发展中心二楼多媒体教室

三、培训内容

时间			内容	负责人
10月 31日	上午	8:20-12:20	命题常规技术的应用	王旭东（温州市评估 院质量科科长）
	下午	14:00-18:00	数据的解读与分析	
11月 1日	上午	8:20-12:20	数据的处理	陈体再（县教师发展 中心副书记兼评价 部主任）

	下午	14:00-18:00	1. 经验交流 2. 实践研修	优秀学员代表 全体学员
--	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请各学员安排好工作，按时参加培训活动，不得请假。

联系人：陈体再，联系电话：13858810369 (620369)。

2. 培训费由县教师发展中心统一支付，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，伙食自理。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2019年10月21日